

項目及險種	保險對象				
	本人	配偶	15足歲以上子女	子女(戶)	父母
參加年齡	15足歲~70歲， 續保至75歲	15足歲~70歲， 續保至75歲	15足歲~25歲未婚	正常出生出院~ 25歲未婚	承保至85歲
定期壽險	50萬	50萬	50萬	---	---
重大疾病提前給付	8萬	8萬	8萬	---	---
傷害保險	50萬	50萬	50萬	---	50萬
重大燒燙傷	15萬	15萬	15萬	---	15萬
傷害醫療限額(可副本)	2萬	2萬	---	2萬	2萬
住院醫療保險-最高給付365天(保險金申請限收據正本)					
1.病房及膳食費	500元	500元	---	500元	500元
2.手術費用	15,000元	15,000元	---	15,000元	15,000元
3.醫療雜費	10,000元	10,000元	---	10,000元	10,000元
4.醫師診察費	250元	250元	---	250元	250元
5.加護病房保險金	500元	500元	---	500元	500元
6.日額給付(實支實付或 日額給付二擇一)	500元	500元	---	500元	500元
癌症醫療險					
1.癌症住院/日	1,000元	1,000元	---	1,000元	---
2.癌症住院手術/次	10,000元	10,000元	---	10,000元	---
3.癌症門診/次/日	500元	500元	---	500元	---
4.癌症放療/化療/次/日	500元	500元	---	500元	---
年繳保費	2,000元/人	2,080元/人	1,100元/人	980元/戶	1,880元/人

本表所載僅供參考，一切給付依保單條款為憑

如您對本表有任何疑問請洽中國人壽團體保險部

服務窗口：周莉雪 TEL：02-27196678*3862

投保規則/參加辦法：

- 加保：員工自到職日起經由學校辦理加保，員工可選擇自費為眷屬辦理加保，欲加保者請填寫「眷屬自費調查表」。自費調查表及健康聲明書請於107.07.27前送達淡江大學「人力資源處職能福利組」，待保險公司審核完成後於107.08.01零時生效。
- 保險期間：107.08.01零時起至108.08.01零時止
- 禁複保險：每位員工、眷屬限投保一份(如配偶或兄弟姊妹同為本要保單位員工時，不得再以眷屬身分重複加保或為父母/子女重複投保)
- 受益人：身故或喪葬費用保險金受益人順位為1.配偶及子女2.父母3.祖父母4.孫子女5.兄弟姐妹；眷屬身故或喪葬費用保險金受益人順位為1.員工本人2.法定繼承人；殘廢及各項醫療保險金的受益人為被保險本人，本公司不受理其指定或變更。